

# 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 108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7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管理學院 D01-501 會議室

主席：李鴻文院長

記錄：陳俐伶

出席人員：國立高雄餐旅大學葉上葆教授(校外學者)(請假)、蕭苑瑜副董事長(業界代表)、陳鴻明總經理(校友代表)、黃勇傑同學(學生代表)、企管系蔡主任進發、應經系林主任億明、生管系王主任明好、資管系董主任和昇、財金系黃主任鴻禧、行銷觀光系鄭主任天明、碩士在職專班沈宗奇執行長、企管系朱志樑老師、應經系張光亮老師、生管系沈永祺老師(請假)、資管系戴基峯老師、財金系許明峰老師、行銷觀光系張耀仁老師

## 壹、主席報告(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請參閱附件): 會議紀錄確認，同意備查。

## 參、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有關本院共同必修學科「管理學」教學內容大綱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本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3 條第 6 項，新增「核備學院院共同必修學科教學內容大綱」，爰本院共同必修學科「管理學」教學內容大綱需經本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教務處彙整，俾便召開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請參閱附件)
- 二、本院各學系開設「管理學」教學內容大綱如下。

學系	院必修課程名稱	永久課號	教學內容大綱
生物事業管理學系	管理學	38100106	1.管理學基本概念介紹。
應用經濟學系	管理學	38200111	2.管理理論歷史沿革簡介。
企業管理學系	管理學	38300097	3.規劃功能相關議題介紹。
資訊管理學系	管理學	38700075	4.組織功能相關議題介紹。
財務金融學系	管理學	38800006	5.領導功能相關議題介紹。
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	管理學	38A00006	6.控制功能相關議題介紹。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各學系、學程

案由：有關本院各學系(學程)碩士班畢業最低學分數擬維持 36 學分(含碩士

論文 6 學分)，博士班畢業最低學分數擬維持 42 學分(含博士論文 12 學分)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本校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第 2 點略以，本校各系所(學位學程)課程規劃委員會所訂之畢業最低學分，如大學部各學系高於一二八學分或研究所高於三十學分時，需由各系所(學位學程)、院、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後，依程序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請參閱附件)
- 二、企業管理學系擬訂碩士班畢業最低學分為 36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博士班畢業最低學分為 42 學分(含博士論文 12 學分)，業經企管系 108 年 12 月 17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三、生物事業管理學系擬訂碩士班畢業最低學分為 36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業經生管系 108 年 11 月 5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四、資訊管理學系擬訂碩士班畢業最低學分為 36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業經資管系 108 年 10 月 24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五、財務金融學系擬訂碩士班畢業最低學分為 36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業經財金系 108 年 11 月 6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六、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擬訂碩士班畢業最低學分為 36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博士班畢業最低學分為 42 學分(含博士論文 12 學分)，業經行觀系 108 年 11 月 6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七、全英文授課觀光暨管理碩士學位學程擬訂畢業最低學分為 36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業經該學程 108 年 11 月 13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各學系(班)、學程

案由：有關本院各學系(班)、學程 109 學年度各學制必選修科目冊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企業管理學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碩士班、博士班及進修學士班必選修科目冊修訂，業經企管系 108 年 12 月 17 日 108 學年度第 4 次課程

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二、應用經濟學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必選修科目冊修訂，業經應經系 108 年 11 月 20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三、生物事業管理學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碩士班及進修學士班必選修科目冊修訂，業經生管系 108 年 11 月 5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四、資訊管理學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及碩士班必選修科目冊修訂，業經資管系 108 年 10 月 24 日 108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五、財務金融學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碩士班及進修學士班必選修科目冊修訂，業經財金系 108 年 11 月 6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六、行銷與觀光管理學 109 學年度大學部、行銷管理碩士班、觀光休閒管理碩士班及觀光休閒管理博士班必選修科目冊修訂，業經行觀系 108 年 12 月 3 日 108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七、管理學院全英文授課觀光暨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109 學年度碩士學位學程必選修科目冊修訂，業經該學程 108 年 11 月 13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八、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 109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必選修科目冊修訂，業經該專班 108 年 12 月 11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四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各學系

案由：有關本院各學系各學制必修課程審查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企業管理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及博士班必修課程審查，業經企管系 108 年 12 月 17 日 108 學年度第 4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二、應用經濟學系學士班必修課程審查，業經應經系 108 年 11 月 20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三、生物事業管理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必修課程審查，業經生管系 108 年 11 月 5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四、資訊管理學系學士班及碩士班必修課程審查，業經資管系 108 年 11 月 27 日 108 學年度第 4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五、財務金融學系學士班必修課程審查，業經財金系 108 年 11 月 6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 六、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學士班、行銷管理碩士班必修課程審查，業經行銷系 108 年 11 月 6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五

提案單位：企業管理學系

案由：本校新開通識課程及各系得抵修通識教育選修學分之必修課程，列為企業管理學系不採認之通識教育課程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通識教育中心通知辦理。本校通識教育課程開設要點第 3 點第 2 款規定略以：「新開設課程須經該領域課程委員會議及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經各系、院會議審議是否為不承認課程後，送教務處彙整並公告」。
- 二、另自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本校學士班（含進修學制）學生可修習本學系以外之他系專業必修課程採計為通識教育選修學分(惟不可跨部選修)；依據本校各系專業必修課程抵修通識教育選修學分注意事項第 3 點第 2 項第 2 款：「各系提出之專業必修課程，須經各系院確認為通識教育選修學分採認課程」。
- 三、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新開之通識教育課程及各學系提出得抵修為通識教育選修學分之專業必修課程如附件。(請參閱附件)
- 四、本案業經 108 年 12 月 17 日企業管理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討論通過，將下列課程列為企管系不承認通識教育課程。(請參閱附件)
  - (一)大學部各系必修課程：微積分、微積分(I)
  - (二)進學班各系必修課程：微積分(I)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六

提案單位：生物事業管理學系

案由：有關生管系學士班 105 學年度、107 學年度及進修學士班 105 學年度

入學必選修科目冊新增選修課程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國立嘉義大學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第七點略以：「必選修科目冊訂定後之變更，新增選修課程需經系所(學位學程)、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通過。」。
- 二、生管系學士班 107 學年度入學之必選修科目冊，新增「有機食品加工驗證」課程（二下，選修，2 學分）。
- 三、生管系學士班 105 學年度入學之必選修科目冊，新增「供應鏈管理」課程（四下，選修，3 學分）。
- 四、生管系進修學士班 105 學年度入學之必選修科目冊，新增「銀行法與信託法」課程（四下，選修，3 學分）。
- 五、生管系進修學士班 105 學年度入學之必選修科目冊，新增「商用日文」課程（四下，選修，3 學分）。
- 六、本案業經生管系 108 年 11 月 5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財務金融學系

案由：有關財金系進修學士班 105 學年度入學必選修科目冊新增選修課程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國立嘉義大學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第七點略以：「必選修科目冊訂定後之變更，新增選修課程需經系所(學位學程)、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通過。」。
- 二、財金系進修學士班 105 學年度入學之必選修科目冊，新增「創新管理」課程（四下，選修，3 學分），檢附教學大綱。(請參閱附件)
- 三、財金系進修學士班 105 學年度入學之必選修科目冊，新增「專案管理」課程（四下，選修，3 學分），檢附教學大綱。(請參閱附件)
- 四、本案業經財金系 108 年 11 月 6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與指示：無。

陸、散會：中午 12 時 40 分